

2022年度
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一、 部门职责

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是长沙市检察院的正县级派出机构，履行全市刑事执行检察工作职能。负责对辖区内 6 所监狱（湖南省长沙监狱、湖南省女子监狱、湖南省未成年犯管教所、湖南省星城监狱、湖南省长康监狱、湖南省坪塘监狱），3 所看守所（长沙市第一、第二、第四看守所），各社区矫正机构的执法情况进行监督；负责对刑事强制措施执行、刑事案件的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决定执行是否合法进行监督；负责受理刑事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对刑事执行过程中存在的违法问题的控告、举报和申诉；负责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设有 8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派驻检察一室，派驻检察二室，派驻检察三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

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决算包含的主体范围是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71.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58.7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7.7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44.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3.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7.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2.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5.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70.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5.18
	30			61	
总计	31	2535.35	总计	62	2535.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5.92	1,871.30	0.00	0.00	0.00	0.00	644.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4.49	1,459.86	0.00	0.00	0.00	0.00	644.62
20404	检察	2,104.49	1,459.86	0.00	0.00	0.00	0.00	644.62
2040401	行政运行	1,642.76	1,066.36	0.00	0.00	0.00	0.00	576.3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6.73	368.50	0.00	0.00	0.00	0.00	68.23
2040410	检察监督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6	8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20	7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0	7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1	11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1	11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76	8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5	3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	20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47	20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53	13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94	69.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70.17	2,078.36	291.8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58.73	1,666.92	291.81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958.73	1,666.92	291.81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641.92	1,641.92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1.81	0.00	291.81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6	83.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20	74.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0	74.2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1	117.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1	117.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76	84.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5	33.1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	202.4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47	202.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53	132.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94	69.9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71.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14.11	1,314.1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7.70	7.7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36	83.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91	117.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2.47	202.4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1.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25.55	1,725.5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9.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5.18	165.1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9.4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90.72	总计	64	1,890.72	1,890.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25.55	1,501.97	223.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14.11	1,090.53	223.58
20404	检察	1,314.11	1,090.53	223.58
2040401	行政运行	1,065.53	1,065.53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3.58	0.00	223.58
2040410	检察监督	25.00	25.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70	7.7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70	7.7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70	7.7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6	83.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20	74.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0	74.2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	9.1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	9.1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1	117.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1	117.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76	84.7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5	33.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	202.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47	202.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53	132.5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94	69.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4.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9.08	30201	办公费	35.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6.5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3.5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保	73.8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9	30207	邮电费	21.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2	30211	差旅费	12.8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1.84	30214	租赁费	9.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7.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6.5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3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36	30229	福利费	4.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3.3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1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28.31			
人员经费合计		1,215.37	公用经费合计					286.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0	0.00	28.30	25.00	3.30	0.70	29.00	0.00	28.30	25.00	3.30	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535.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4.43万元，增长6.93%，主要是因为办案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2515.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71.30万元，占74.38%，其他收入644.62万元，占25.6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2370.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78.36万元，占87.69%；项目支出291.81万元，占12.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90.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7.21万元，增长14.34%，主要是因为办案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25.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2.8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1.48万元，增长5.59%，主要是因为办案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25.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14.11万元，占76.16%；教育支出7.7万元，占0.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3.36万元，占4.83%；卫生健康支出117.91万元，占6.83%；住房保障支出202.47万元，占11.7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807.4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2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7%，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975.01万元，支出决算为106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332.93万元，支出决算为22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完工。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7.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教育培训项目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0.79万元，支出决算为74.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政策发生变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9.16万元，支出决算为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90.29万元，支出决算为8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政策发生变化。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35.35万元，支出决算为3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政策发生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56.25万元，支出决算为13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发生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77.65万元，支出决算为69.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补贴基数发生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01.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15.3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0.9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86.6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9.0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9.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项目,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70万元，支出决算为0.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加0.34万元，增长94.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来访人次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0万元，完成预

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4.75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需求购车一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30万元，支出决算为3.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3.40万元，减少50.7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总量控制，2022年新购车辆一台，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0万元，占2.4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8.30万元，占97.5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7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7个、来宾50人次，主要是接待巡回检察反馈、衡阳华新地区人民检察院、永州检察院、郴州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等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5.00万元，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更新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0万元，主要是执法执勤等公务用车油料费、维修费、年检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6.6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54万元，增长4.96%。主要原因是：办案费增加。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未开展会议；开支培训费7.70万元，用于开展刑事执行检察业务等培训及参加上架检察院组织的业务培训，人数175人，内容为刑事执行检察业务；本年度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5.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4.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5.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5.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我院在省财政厅、省检察院的指导下，加强绩效评价管理与财政资金监管、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的相互融合，绩效评价在预算分配、预算执行、结果应用的全过程管理机制不断完善。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2年我院因疫情原因项目未完工，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加强项目执行监控，加快项目执行进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购房补贴（项）：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

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